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7月28日至2025年10月27日止。

第 80968282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9月18日

商 标



斯尼克音响

申 请 人 深圳市景雄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田寮工业A区田寮大厦915室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扬声器音箱；扩音器；麦克风；声音传送装置；扬声器喇叭；摄像机；DVD播放机；均衡器（音频装置）；混音器；延时混响器；数字声音处理器；带内置放大器的扬声器；扬声器用信号处理器；重低音音箱；音响设备